

关于苏州扬子江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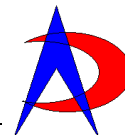
专项审核说明

康华专审 B（2025）A36 号



重庆康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二五年四月



关于苏州扬子江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 往来情况专项审核说明

康华专审 B（2025）A36 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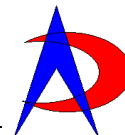
苏州扬子江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我们接受委托，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审计了苏州扬子江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并于 2025 年 4 月 7 日出具了康华表审（2025）A130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的要求，贵公司编制了后附的 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情况汇总表”）。

如实编制和对外披露情况汇总表并确保其真实、合法及完整是贵公司的责任。我们对情况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我所审计贵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告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之处。除了对贵公司实施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所执行的对关联方交易有关的审计程序外，我们并未对情况汇总表所载资料执行额外的审计程序，为了更好地理解贵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后附情况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专项说明仅作为贵公司披露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之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附送：

《苏州扬子江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附件：

- 1、重庆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营业执照复印件
- 2、重庆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证书复印件
- 3、注册会计师执业证书复印件

重庆康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谢洪奇

中国 * 重庆

中国注册会计师： 吴良辉

二〇二五年四月七日

附表：

苏州扬子江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
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编制单位：苏州扬子江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 市公司的关 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 算的会计科 目	2024 年期 初占用资 金余额	2024 年度占用 累计发生金额 (不含利息)	2024 度占 用资金的利 息 (如有)	2024 年度 偿还累计 发生金额	2024 年期 末占用资 金余额	占用形 成原因	占用性 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及其附属企业										
小计										
前控股股东、实际控制 人及其附属企业	胡卫林 (通过苏州汇丰圆物资贸易 有限公司占用)	前大股东	其他应收款	4,883.22	-	92.18	3,007.87	1,967.52	资金往来	非经营性 占用
小计				4,883.22	-	92.18	3,007.87	1,967.52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 属企业										
小计										

法定代表人：王梦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滕凤娟

会计机构负责人：许睿戡

苏州扬子江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续）

编制单位：苏州扬子江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其它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 市公司的关 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 的会计科目	2024 年期 初往来资金 余额	2024 年度往来累 计发生金额（不 含利息）	2024 年度往来资 金的利息（如有）	2024 年度 偿还累计发 生金额	2024 年期 末往来资金 余额	往来形成原 因	往来性 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 人及其附属企业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 其附属企业	扬子江新型材料（苏州）有 限公司	子公司	应收账款	9,532.77	16,557.29		18,978.96	7,111.10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 来
	苏州慧来城市服务有限公司	子公司	预付款项	234.11	10,475.54		10,464.81	244.84	采购商品	经营性往 来
	扬子江新型材料（苏州）有 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739.75	2,065.13		189.30	3,615.58	资金往来、代 收代付	非经营性 往来
	苏州扬子江新型材料股份有 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分公司	其他应收款	186.81	24.00			210.81	资金往来、代 收代付	非经营性 往来
	苏州扬子江新型材料股份有 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分公司	其他应收款		45.66		1.42	44.24	资金往来、代 收代付	非经营性 往来
小计				11,693.44	29,048.39		29,612.08	11,129.75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 企业	苏州巴洛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应收款	2,200.89		50.16	70.00	2,181.05	资金往来	非经营性 往来
	苏州巴洛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应收款	2.34	11.50		12.34	1.50	代收代付款	非经营性 往来
	苏州巴洛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应收账款	1,691.22	301.66		132.50	1,860.38	提供劳务、房 租等	经营性往 来
小计				3,894.45	313.16	50.16	214.83	4,042.92		
总计				20,471.11	29,361.55	142.33	32,834.79	17,140.20		

法定代表人：王梦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滕凤娟

会计机构负责人：许睿戡